

广东省总工会办公室文件

粤工办〔2017〕3号

关于开展2017年全国、省先进女职工集体和个人评选表彰（表扬）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总工会，省级产业工会、省直机关工会，中央驻穗单位和省属（集团）公司及有关厅（局）工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和六中全会精神，激励广大女职工树立和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宣传展示女职工在我省经济社会发展中作出的突出贡献，团结动员广大女职工为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建功立业，全国总工会定于2017年“三八”节前夕，表彰一批为我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女职工集体和个人。省总工会结合广东实际，同时表彰（表扬）一批为我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女职工集体和个人。现将有关事

项通知如下：

一、表彰（表扬）名称与名额

- 1、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 15 个。
- 2、全国五一巾帼标兵 14 名。
- 3、广东省五一巾帼奖集体 40 个。
- 4、广东省五一巾帼奖个人 40 名。

从 15 个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中选出 1 个有重大贡献的先进集体，向全国总工会推荐为全国五一巾帼奖状候选单位；从 14 名全国五一巾帼标兵中选出 1 名有重大贡献的先进个人，向全国总工会推荐为全国五一巾帼奖章候选人。

从上述全国和省先进集体中选树 10 个有突出贡献的，按程序申报后授予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状；从上述全国和省先进个人中选树 10 名有突出贡献的，按程序申报后授予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章。

二、推荐评选条件

（一）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

以车间、科室、班组为评选单位，其中女职工比例不少于 60%，主要负责人为女性，在企业生产一线或在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发展、国家重大工程建设和重大科技专项推进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曾在近年获得省级以上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二）全国五一巾帼标兵

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较高的业务水平，政治立场坚定、爱岗敬业、勇于创新，直接从事生产、教育、文化、卫生、体育和科研等一线工作，在推进国家重大工程或重大科技专项、自主创新、爱

心帮扶、维护社会稳定、增进民族团结等某一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个人。曾在近年获得省级以上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三）广东省五一巾帼奖集体

模范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积极向上的团队精神和良好的职业道德风貌，坚持科学发展，立足自主创新，注重资源节约，维护社会安定有序，在女职工提升素质、建功立业活动中成绩优异，为推进我省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作出突出贡献。以车间、科室、班组为评选推荐单位，其中女职工比例不少于 60%，主要负责人为女性。曾在近年获得市级以上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四）广东省五一巾帼奖个人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政治坚定、思想先进，遵纪守法、道德高尚，积极参加女职工提升素质、建功立业活动，爱岗敬业、勤奋学习，锐意进取、艰苦奋斗，服务人民、奉献社会，在本职岗位上或推进科技创新、爱心帮扶、维护社会稳定、促进民族团结等某一方面取得突出业绩。曾在近年获得市级以上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三、推荐评选程序

（一）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标兵和省五一巾帼奖集体、个人候选者由所在单位职工代表大会民主推荐，工会女职工委员会进行评审，工会和申报单位逐级审核，经所在单位纪检组织同意，并在所在单位进行公示，签署意见后上报省总工会女职工部。

（二）省总工会女职工部组织召开评审会议，对推荐的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标兵和省五一巾帼奖集体、个人候选者进行审核，评审出 1 个全国五一巾帼奖状候选单位和 1 名全国五一巾帼奖章候

选人，向全国总工会推荐；评审出10个省五一劳动奖状和10名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建议名单，报省总工会主席办公会议审定。审定结果在广东省总工会网、广东工会女职工工作网和南方工报网公示。

（三）省总工会女职工部负责推荐工作的组织实施。

四、工作要求

（一）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安排，认真做好推荐工作，确保评选表彰（表扬）工作的顺利进行。将评选表彰（表扬）先进的过程，作为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过程，作为树立时代楷模、弘扬劳模精神的过程，作为挖掘先进典型、宣传展示女职工巾帼风采的过程。通过评选表彰（表扬）活动，努力营造创先争优、学赶先进的良好氛围。以评选表彰（表扬）活动为契机，多形式多途径宣传先进典型事迹，团结动员广大女职工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二）评选表彰（表扬）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推荐、评选、审批程序，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意见，接受群众监督，自下而上逐级审核。已获得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标兵和省五一巾帼奖集体、个人荣誉称号的，原则上不重复评选。

（三）评选表彰（表扬）要面向基层、面向一线女职工，女性农民工应占一定比例。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标兵，省级工会女职工组织和女职工工作干部不参加评选。对评选县（处）级领导干部要从严掌握。市（顺德区）级及以下工会女职工组织和女职工工作干部比例不超过5%，并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报上级主管部门同意。地

(市)级及以上领导干部不在评选范围内。

省五一巾帼奖集体、个人，地级以上市(顺德区)工会女职工组织和女职工工作干部不参加评选，地(市)级及以上领导干部不在评选范围内，对评选县(处)级领导干部要从严掌握。

(四)要认真做好各项表格填写工作。推荐表和登记表的主要事迹栏须如实填写，重点突出，简明扼要，文字精练。所有表格须统一用A4纸填写打印，并逐级加盖公章。

1、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标兵登记表各一式4份。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标兵汇总名单分别按区域和姓氏笔划为序。同时提供1000字左右的事迹材料，并附上曾获奖证书的复印件。

2、广东省五一巾帼奖集体、个人推荐表各一式4份，同时提供2000字左右的事迹材料，并附上曾获奖证书的复印件。

(五)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标兵，广东省五一巾帼奖候选单位和个人情况一览表请于2017年1月25日前通过电子邮箱传送到省总工会女职工部，推荐表、登记表、先进事迹材料及获奖证书复印件等纸质材料通过特快专递于2017年2月5日前(以邮戳为准)寄到省总工会女职工部，电子版材料同时发到省总工会女职工部邮箱。有关表格请在广东工会女职工工作网www.gdnzg.org.cn“各类通知”栏目下载。

联系人：黄芳、王荣光

电话：020—83871660

电子邮箱：16848775048@qq.com

附件：

- 1、2017年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标兵广东省五一巾帼奖集体、个人名额分配表
- 2、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候选单位情况一览表
- 3、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候选人情况一览表
- 4、广东省五一巾帼奖集体情况一览表
- 5、广东省五一巾帼奖个人情况一览表
- 6、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登记表
- 7、全国五一巾帼标兵登记表
- 8、广东省五一巾帼奖集体推荐表
- 9、广东省五一巾帼奖个人推荐表



附件1

**2017年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标兵
广东省五一巾帼奖集体、个人名额分配表**

单 位	全国五一巾帼 标兵岗	全国五一巾帼 标兵	省五一巾帼奖 集体	省五一巾帼奖 个人
广州市总工会		1	2 (非公1)	1
深圳市总工会	1 (非公)		2	1
珠海市总工会	1		1	1 (农民工)
汕头市总工会	1		1	1 (农民工)
佛山市总工会	1 (非公)		1	1
韶关市总工会	1		1 (非公)	1
河源市总工会		1	1	1
梅州市总工会		1	1	1
惠州市总工会		1 (农民工)	2	1
汕尾市总工会			1	1
东莞市总工会		1 (农民工)	2	1
中山市总工会	1		2	1 (农民工)
阳江市总工会			1	1
江门市总工会		1 (农民工)	1	1
湛江市总工会	1		1	1 (农民工)
茂名市总工会	1		1	1
肇庆市总工会		1	1	1
清远市总工会			1	1
潮州市总工会			1	1
揭阳市总工会			1	1
云浮市总工会			1	1
顺德区总工会			1 (非公)	1

单 位	全国五一巾帼 标兵岗	全国五一巾帼 标兵	省五一巾帼奖 集体	省五一巾帼奖 个人
省海员工会	1		1	1
省教育工会	1		1	1
省工业工会		1	1	1
省财贸工会	1		1	1
省交通工会			1	1
省农垦工会		1		1
省林业工会				1
省地质工会		1		1
省住房和城乡 建设工会				1
省直机关工会	1		1	1
监狱管理局 工会		1		1
戒毒管理局				1
广铁集团工会	1			1
广东电信工会			1	
广东邮政工会		1	1	
广东移动工会		1		
广东联通工会			1	
广东铁通公司 工会	1			
南方航空公司 工会			1	1
民航中南局				1
省机场集团 工会	1			1
省交通集团 工会			1	
妇联		1	1	1
其他			1	1
合 计	15	14	40	40

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候选单位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	岗位职工 人数	岗位女职工 人数	曾获荣誉

附件 3

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候选人情况一览表

姓名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工作岗位 和职务	曾获荣誉

广东省五一巾帼奖集体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	岗位职工 人数	岗位女职工 人数	曾获荣誉

附件 5

广东省五一巾帼奖个人情况一览表

姓名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工作岗位 和职务	曾获荣誉

附件6

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登记表

单位名称			
人 数	人	平均年龄	岁
曾受过何种奖励	简要说明		

简要事迹

苏轼被贬黄州团练副使

a 版權

書名 簡單

卷一

卷二

卷三

卷四

卷五

卷六

卷七

所在单位 工会意见	全国总工会劳动保护监察部印制				
	接函日期	类别	年月日	备注	
地市工会 意见	接函日期	类别	年月日	备注	
省级工会 意见	接函日期	类别	年月日	备注	
全国 总工会 审批 意见	接函日期	类别	年月日	备注	
备注					

附件 7

全国五一巾帼标兵登记表

姓名	日 期	年龄		民族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工作单位			职业、职务		
曾受过何种奖励	填写情况						

简要事迹

日	月	年	对单办酒
日	月	年	果农余工
日	月	年	会工市购
日	月	年	果农 购
日	月	年	会工 省管
日	月	年	果农 购
日	月	年	团 全
日	月	年	会工总 办事
日	月	年	果农 申办
日	月	年	宝 善

所在单位 工会意见		年 月 日
地市工会 意 见		年 月 日
省级工会 意 见		年 月 日
全 国 总工会 审 批 意 见		年 月 日
备 注		

附件8

广东省五一巾帼奖集体推荐表

单位名称 _____

五一巾帼奖集体名称 _____

所属产业 _____

市(县、区) _____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广东省总工会制

单位全称						
五一巾帼奖 集体名称						
集体人员 构成情况	共 人	其中男 人	女 人	党员 人	团员 人	人
	平均年龄 岁	平均技术等级 级				
	大专(含以上) 人	高中(中专) 人	初中 人	小学 人		
主要负责人 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日	
	民族		籍贯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工种
	何年何月任职					
何 时 何 地 何 奖 种 励 受 称 过 号						

主要先进事迹

日、民、平	工、工、委、員、會、黨	日、民、平	工、工、委、員、會、黨
日、民、平	市、經、中、心、工、業、汽、車、貿、易、會、員、委、員、會、黨	日、民、平	市、經、中、心、工、業、汽、車、貿、易、會、員、委、員、會、黨
日、民、平	省、東、南、五、省、經、貿、委、員、會、黨	日、民、平	省、東、南、五、省、經、貿、委、員、會、黨
日、民、平	工、總、會、員、委、員、會、黨	日、民、平	工、總、會、員、委、員、會、黨

所在单位 工会意见		所在单 位工会 女职工 委员会 意 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申报市、 产业工会 女职工委员 会意见			年 月 日
申报市、 产业工会 意见			年 月 日
广东省工会 女职工委员 会意见			年 月 日
广东省总工 会审批意见			年 月 日

附件9

广东省五一巾帼奖个人推荐表

姓 名 _____

单 位 _____

市、产业 _____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广东省总工会工会制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日		照片
籍贯		民族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入党时间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何何时何地受过简	何种奖励称号历					

主要先进事迹

会工司 工理文 会员委 日 民 手	力单指闻 促教会工 日 民 手
会工司 工理文 会员委 日 民 手	力单指闻 促教会工 日 民 手
会工司 工理文 会员委 日 民 手	力单指闻 促教会工 日 民 手
会工司 工理文 会员委 日 民 手	力单指闻 促教会工 日 民 手
会工司 工理文 会员委 日 民 手	力单指闻 促教会工 日 民 手

所在单位 工会意见	年 月 日	所在单 位工会 女职工 委员会 意 见	年 月 日
申报市、 产业工会 女职工委员会 意见	年 月 日		
申报市、 产业工会 意见	年 月 日		
广东省工会 女职工委员会 意见	年 月 日		
广东省总工会 审批意见	年 月 日		